

1. 宗旨:

- 推广阅读风气, 落实终身学习理念。

2. 会员:

- 分为学生、图书馆之友(包含南院赞助人及南院会员)、校友、公众人士与陶德书香楼会员五大类:

会员类别	年费(为期一年)	保证金	所需资料	相片 1 张
学生	RM50	RM200	学生证及身份证影印本	✓
图书馆之友*	RM50	RM300	图书馆之友证及身份证影印本	✓
校友	RM60	RM300	毕业证书及身份证影印本	✓
公众人士	RM70	RM300	身份证影印本	✓
陶德书香楼会员	免费(2005年至2015年)	RM100	身份证影印本	✓

- 会员可凭证外借总馆普通图书资料 2 册、中医图普通图书资料 2 册、马华文学馆普通图书资料 1 册以及书香楼馆藏室普通图书资料 2 册, 借期 14 天, 续借 14 天, 一次为限; 同时可使用电子书及馆内其他设备(学生讨论室除外)。
- 申请者须填写申请表格, 缴付年费及保证金(可退还)。申请者可在申请后一星期向柜台人员领取借书证及电子书的账号及密码。
- 会员证有效期限为一年, 逾有效期限, 会员需将所借图书资料全数归还、更新会员证及缴清次年年费后始可借书; 如于一年内办理退证, 扣缴保证金百分之十。
- 借书证如有遗失须向本馆挂失、申请补发, 并缴交手续费 RM20。
- 若会员在借书证届满之后半年内未到图书馆办理退款或更新者, 该会员之保证金将不被退还, 并取消会员资格; 欲办理更新者将视同新会员之申请, 需重新缴交相关费用。
- * 欲成为“图书馆之友”, 请参考“南方学院图书馆之友处理办法”。

3. 办理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	8:30am – 6:00pm
星期六	8:30am – 12:00pm
星期日及公共假期	不开放

4. 借书规则:

- 请参考“南方学院图书馆校外会员借书规则”。

5. 保证金退还规则

- 会员可在届满时填写“保证金退还表格”申请取回保证金。
- 保证金得于在退回借书证、借书还清(如有逾期罚款尚需缴清罚款)后申请退还。
- 保证金将于 2 个月内以支票方式寄出。

6. 付款方式

- 现金或支票(收款人请写“Kolej Selatan”)

7. 若有疑问, 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络本馆:

- 电话 : 07-5586605 (Ext.120) E-mail : libcir@sc.edu.my